

- ▶ 不定詞(infinitive)：可當作「名詞」、「形容詞」或「副詞」使用
- ▶ 分詞(participle)：可當作「形容詞」使用
- ▶ 動名詞(gerund)：當作「名詞」使用

接著來看看例子會更清楚喔！

I decide **to join** the local golf club.

(我決定參加當地的高爾夫球俱樂部)

→ 這個句子中的 decide 以及 join 都是動詞，decide 作為主動詞放著不動，將 join 轉變成不定詞 **to join**，後面這句 **to join** the local golf club 就變成接受 decide 的受詞啦～句子意思完整呈現，文法結構又正確！

再來看一句：

I quit **smoking**. (我戒菸了)

→ 這個句子中的 quit 以及 smoke 都是動詞，quit 作為主動詞放著不動，將 smoke 轉變成動名詞 **smoking**，就成了 quit 的受詞囉！